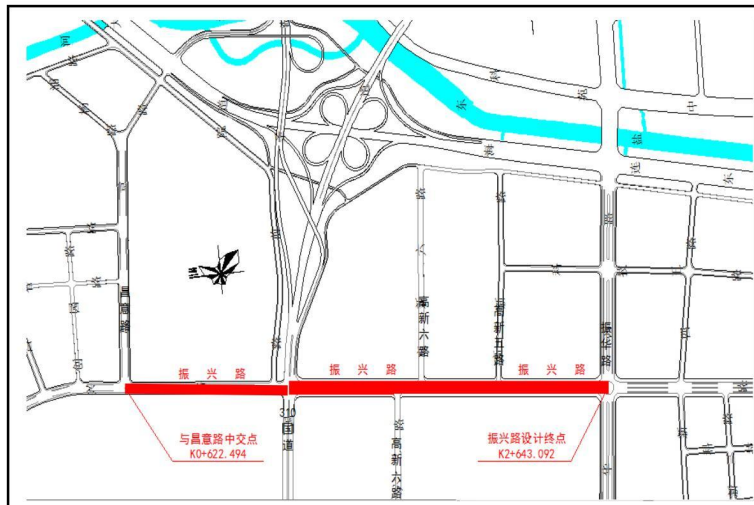


连云港市建设工程规划审批公示（批后）

工程名称：振兴路（昌意路—振华路）改造工程
建设单位：连云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宋跳工业园管理办公室
建设地点：北起昌意路、南至振华路
道路长度：1840.598m
建设断面：1、5m(绿化带)+2.5m(人行道)+3.5m(非机动车道)+2.5m(侧分带)+15m(机动车道)+2.5m(侧分带)+3.5m(非机动车道)+2.5m(人行道)+3m(绿化带)=40m
2、8.5m(绿化带)+2.5m(人行道)+3.5m(非机动车道)+4m(侧分带)+23m(机动车道)+4m(侧分带)+3.5m(非机动车道)+2.5m(人行道)+8.5m(绿化带)=60m
公示单位：连云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宋跳工业园管理办公室



连云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

关于连云港高新区“一带一路”公共安全 配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一期-振兴路 （昌意路-振华路）改造工程 设计方案审定意见

编号：连高规审（2025）014号

连云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宋跳工业园管理办公室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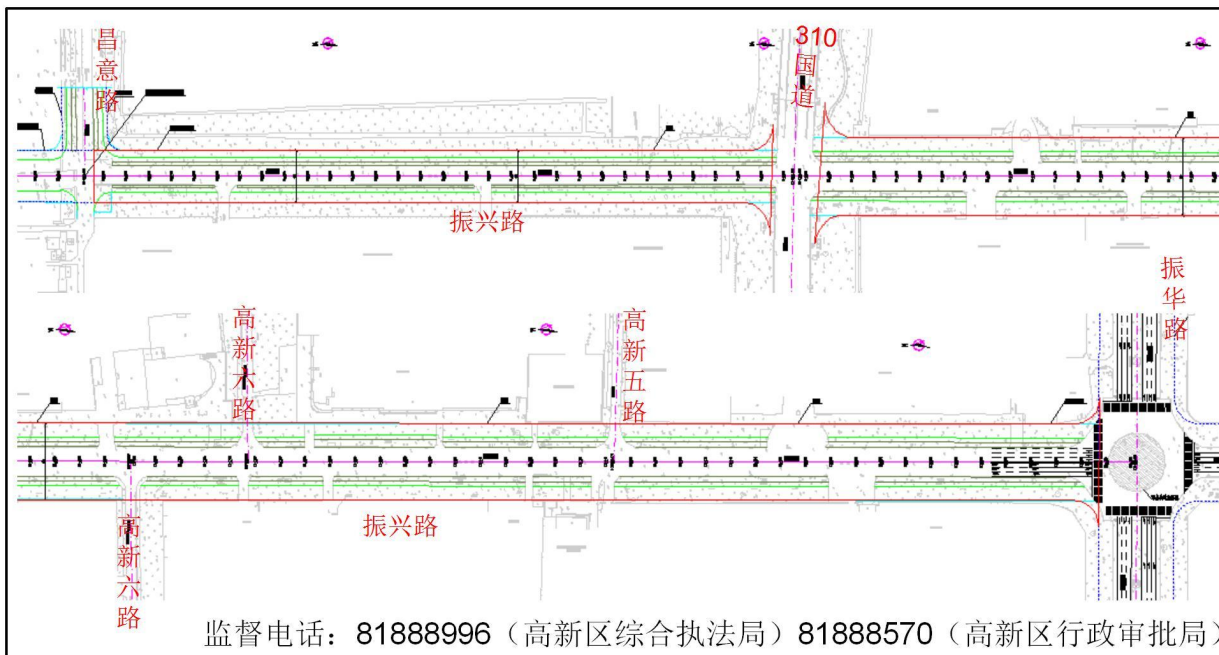
你单位报送的《连云港高新区“一带一路”公共安全配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一期-振兴路（昌意路-振华路）改造工程设计方案》及相关材料已收悉。结合该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，经组织专家论证，意见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连云港高新区“一带一路”公共安全配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一期-振兴路（昌意路-振华路）改造工程设计。振兴路（昌意路-310国道）段，规划红线宽度40m，横断面形式为：5m（绿化带）+2.5m（人行道）+3.5m（非机动车道）+2.5m（侧分带）+15m（机动车道）+2.5m（侧分带）+3.5m（非机动车道）+2.5m（人行道）+3m（绿化带）；振兴路（310国道-振华路）段，规划红线宽度60m，横断面形式为：8.5m（绿化带）+2.5m（人行道）+3.5m（非机动车道）+4m（侧分带）+23m（机动车道）+4m（侧分带）+3.5m（非机动车道）+2.5m（人行道）+8.5m（绿化带）。

二、在下阶段工程设计和施工中应与水、电、气、供热等相关管线部门进一步对接，确保工程施工对相关管线的安全。

连云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

2025年4月18日



监督电话：81888996（高新区综合执法局）81888570（高新区行政审批局）